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企业价值  
涉及的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

万隆评咨字（2018）第60043号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企业价值涉及的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

目录

声明.....	3
咨询报告摘要.....	4
咨询报告.....	5
一、 委托人、咨询单位和咨询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	5
二、 咨询目的.....	29
三、 咨询对象和咨询范围.....	29
四、 价值类型.....	33
五、 咨询基准日.....	33
六、 咨询依据.....	33
七、 咨询方法.....	35
八、 咨询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8
九、 咨询假设.....	40
十、 咨询结论.....	41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42
十二、 咨询报告使用限制.....	43
十三、 咨询报告日.....	44
附件:.....	45

## 声明

一、委托人或者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咨询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咨询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咨询报告的，本咨询机构及咨询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咨询报告仅供委托人、咨询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咨询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咨询报告的使用人。

本咨询机构及咨询人员提示咨询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咨询结论，咨询结论不等同于咨询对象可实现价格，咨询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咨询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二、本咨询机构及咨询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咨询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咨询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四、本咨询机构及咨询人员与咨询报告中的咨询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咨询人员已经对咨询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咨询报告的要求。

六、本咨询机构出具的咨询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咨询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咨询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咨询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咨询结论的影响。

#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企业价值涉及的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

## 摘要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因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企业价值涉及的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测算。

**咨询目的：**了解企业价值

**咨询对象和咨询范围：**

**咨询对象：**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咨询范围：**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咨询基准日未经审计的全部资产与负债。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咨询基准日：**2018年6月30日

**咨询方法：**收益法

**咨询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咨询结论：**经收益法测算，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本次咨询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测算额为大写人民币肆亿陆仟捌佰万元整（RMB 46,800.00 万元）。

上述咨询结论自咨询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逾期使用无效。

**对咨询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部分“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摘自【万隆评咨字(2018)第60043号】咨询报告正文，欲了解本咨询项目的全部情况和合理理解咨询结论，应认真阅读咨询报告全文。



##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资产价值 涉及的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咨询报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咨询程序,对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企业价值事宜涉及的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18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测算。现将测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委托人、咨询单位和咨询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和咨询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

#### 1、 委托人简介

名称: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48740148E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代码：603007.SH

经营场所：丹阳市南二环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肖国强

注册资本：34107.7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咨询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

法律、法规规定的与本咨询目的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及相关当事人。

### （二）咨询单位简介

#### 1、概况

母公司：

名称：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834462197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券代码：832006.OC

住所：郑州市货栈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肖锁龙

注册资本： 8757.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利工程设施的养护与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利工程设施的养护与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公司资质：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一级、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二级。

子公司一（账面控股比例 54.9284%，实际 100%控股）：

名称：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07542529XA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荥阳市城关乡洪界村一组

法定代表人：冯兴龙

注册资本：9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输水管、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材的生产与销售。

子公司二（控股比例 51%）

名称：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70888632M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56 号 18 层 A 号

法定代表人：王翔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凭有效资质证在核定范围和期限内经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业乙级（凭有效资质证在核定的范围和期限内经营）；污水处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环保设备调试、维修；清洁生产的技术咨询；环境监理。

## 2、咨询单位历史沿革，股东及持股比例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水务”),成立于2006年1月13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郑州虹光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由朱中照出资280万元,张建平出资50万元,申宝林出资50万元,徐天等35名自然人股东出资62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中照。该出资业经河南致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6年1月12日出具致诚会验字[2006]第C-001号验资报告。公司成立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有股权比例%
朱中照	280.00	28.00
张建平	50.00	5.00
申宝林	50.00	5.00
宋 剑	50.00	5.00
赵书信	50.00	5.00
徐 天	50.00	5.00
李 勇	50.00	5.00
吴振鹏	40.00	4.00
袁会鹏	30.00	3.00
张章锁	30.00	3.00
赵玉坤	30.00	3.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有股权比例%
白书强	20.00	2.00
冯兴龙	20.00	2.00
官东平	20.00	2.00
田 唐	20.00	2.00
王 昊	20.00	2.00
张瑞红	20.00	2.00
赵海涛	20.00	2.00
史晓龙	15.00	1.50
张学伟	10.00	1.00
李瑞敏	10.00	1.00
刘同岭	10.00	1.00
马振方	10.00	1.00
袁 晟	10.00	1.00
吴爱军	10.00	1.00
徐海军	10.00	1.00
周运才	10.00	1.00
郝瑞丽	5.00	0.50
李利钦	5.00	0.50
芦爱勤	5.00	0.50
张 莉	5.00	0.50
牛照奇	5.00	0.50
宋 谦	5.00	0.50
赵书宾	5.00	0.50
赵 旭	5.00	0.50
周怡平	5.00	0.50
吴玉峰	5.00	0.50
周海忠	5.00	0.50
合 计	1,000.00	100.00

根据 2006 年 5 月 2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赵书信、赵玉坤将其持有的合计 79 万元公司股权转让给新增股东于春延，朱中照、张章锁、李勇等 13 名原公司股东将其持有的合计 465 万元公司股权转让给公司其他股东，法定代表人由朱中照变更为于春延。股权转让后注册资本仍为 1000 万元，其中申宝林持股 87 万元、于春延持

股 79 万元、徐天持股 79 万元，张建平 等 29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 755 万元。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申宝林	50.00	5.00	87.00	8.70
于春延			79.00	7.90
徐 天	50.00	5.00	79.00	7.90
张建平	50.00	5.00	78.00	7.80
宋 剑	50.00	5.00	71.00	7.10
赵海涛	20.00	2.00	60.00	6.00
吴振鹏	40.00	4.00	55.00	5.50
赵书宾	5.00	0.50	52.00	5.20
张瑞红	20.00	2.00	39.00	3.90
张学伟	10.00	1.00	31.00	3.10
白书强	20.00	2.00	30.00	3.00
裘 晟	10.00	1.00	29.00	2.90
吴爱军	10.00	1.00	27.00	2.70
冯兴龙	20.00	2.00	25.00	2.50
王 昊	20.00	2.00	21.00	2.10
刘同岭	10.00	1.00	20.00	2.00
孙国恩			20.00	2.00
史晓龙	15.00	1.50	19.00	1.90
田新源			19.00	1.90
官东平	20.00	2.00	18.00	1.80
刘鹏飞			17.00	1.70
申建强			15.00	1.50
赵 旭	5.00	0.50	15.00	1.50
王青海			14.00	1.40
李瑞敏	10.00	1.00	10.00	1.00
李利钦	5.00	0.50	10.00	1.00
张 莉	5.00	0.50	10.00	1.00
宋 谦	5.00	0.50	10.00	1.00
周海忠	5.00	0.50	10.00	1.00
王 侠			10.00	1.00
孙志强			10.00	1.00
张淑英			10.00	1.00
朱中照	280.00	28.00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赵书信	50.00	5.00		
李 勇	50.00	5.00		
袁会鹏	30.00	3.00		
张章锁	30.00	3.00		
赵玉坤	30.00	3.00		
田 唐	20.00	2.00		
马振方	10.00	1.00		
徐海军	10.00	1.00		
周运才	10.00	1.00		
郝瑞丽	5.00	0.50		
芦爱勤	5.00	0.50		
牛照奇	5.00	0.50		
周怡平	5.00	0.50		
吴玉峰	5.00	0.50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根据 2006 年 7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郑州虹光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郑州水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 2009 年 8 月 31 日股东会决议,由股东田新源和孙志强分别增资 1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田新源持股 1019 万元、孙志强持股 1010 万元、申宝林持股 87 万元、于春延持股 79 万元、徐天持股 79 万元,张建平 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 726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9 月 1 日出具豫融会验字(2009)第 A09004 号验资报告。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田新源	19.00	1.90	1,019.00	33.97
孙志强	10.00	1.00	1,010.00	33.67
申宝林	87.00	8.70	87.00	2.90
于春延	79.00	7.90	79.00	2.64
徐 天	79.00	7.90	79.00	2.64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张建平	78.00	7.80	78.00	2.60
宋 剑	71.00	7.10	71.00	2.37
赵海涛	60.00	6.00	60.00	2.00
吴振鹏	55.00	5.50	55.00	1.83
赵书宾	52.00	5.20	52.00	1.73
张瑞红	39.00	3.90	39.00	1.30
张学伟	31.00	3.10	31.00	1.03
白书强	30.00	3.00	30.00	1.00
裴 晟	29.00	2.90	29.00	0.97
吴爱军	27.00	2.70	27.00	0.90
冯兴龙	25.00	2.50	25.00	0.83
王 昊	21.00	2.10	21.00	0.70
刘同岭	20.00	2.00	20.00	0.67
孙国恩	20.00	2.00	20.00	0.67
史晓龙	19.00	1.90	19.00	0.63
官东平	18.00	1.80	18.00	0.60
刘鹏飞	17.00	1.70	17.00	0.57
赵 旭	15.00	1.50	15.00	0.50
申建强	15.00	1.50	15.00	0.50
王青海	14.00	1.40	14.00	0.47
李瑞敏	10.00	1.00	10.00	0.33
李利钦	10.00	1.00	10.00	0.33
张 莉	10.00	1.00	10.00	0.33
宋 谦	10.00	1.00	10.00	0.33
周海忠	10.00	1.00	10.00	0.33
王 侠	10.00	1.00	10.00	0.33
张淑英	10.00	1.00	10.00	0.33
合 计	1,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根据 2009 年 8 月 31 日股东会决议,由股东申建强增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申建强持股 2015 万元、田新源持股 1019 万元、孙志强持股 1010 万元、申宝林持股 87 万元、于春延持股 79 万元、徐天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 79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9 月 1 日出具豫融会验字(2009)第 A09013 号验资报告。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

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申建强	15.00	0.50	2,015.00	40.30
田新源	1,019.00	33.97	1,019.00	20.38
孙志强	1,010.00	33.67	1,010.00	20.20
申宝林	87.00	2.90	87.00	1.74
于春延	79.00	2.64	79.00	1.58
徐 天	79.00	2.64	79.00	1.58
张建平	78.00	2.60	78.00	1.56
宋 剑	71.00	2.37	71.00	1.42
赵海涛	60.00	2.00	60.00	1.20
吴振鹏	55.00	1.83	55.00	1.10
赵书宾	52.00	1.73	52.00	1.04
张瑞红	39.00	1.30	39.00	0.78
张学伟	31.00	1.03	31.00	0.62
白书强	30.00	1.00	30.00	0.60
袁 晟	29.00	0.97	29.00	0.58
吴爱军	27.00	0.90	27.00	0.54
冯兴龙	25.00	0.83	25.00	0.50
官东平	18.00	0.60	18.00	0.36
王 昊	21.00	0.70	21.00	0.42
孙国恩	20.00	0.67	20.00	0.40
刘同岭	20.00	0.67	20.00	0.40
史晓龙	19.00	0.63	19.00	0.38
刘鹏飞	17.00	0.57	17.00	0.34
赵 旭	15.00	0.50	15.00	0.30
王青海	14.00	0.47	14.00	0.28
李瑞敏	10.00	0.33	10.00	0.20
李利钦	10.00	0.33	10.00	0.20
张 莉	10.00	0.33	10.00	0.20
宋 谦	10.00	0.33	10.00	0.20
周海忠	10.00	0.33	10.00	0.20
王 侠	10.00	0.33	10.00	0.20
张淑英	10.00	0.33	10.00	0.20
合 计	3,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根据 2009 年 9 月 3 日股东会决议, 公司原股东间进行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后注册资本仍为 5000 万元，其中于春延持股 684 万元、申宝林持股 376 万元、徐天持股 368 万元、宋剑持股 357 万元、张建平持股 337 万元，赵海涛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 2878 万元。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于春延	79.00	1.58	684.00	13.68
申宝林	87.00	1.74	376.00	7.52
徐天	79.00	1.58	368.00	7.36
宋剑	71.00	1.42	357.00	7.14
张建平	78.00	1.56	337.00	6.74
赵海涛	60.00	1.20	310.00	6.20
赵书宾	52.00	1.04	276.00	5.52
吴振鹏	55.00	1.10	270.00	5.40
张瑞红	39.00	0.78	211.00	4.22
吴爱军	27.00	0.54	193.00	3.86
张学伟	31.00	0.62	166.00	3.32
王昊	21.00	0.42	128.00	2.56
裘晟	29.00	0.58	127.00	2.54
冯兴龙	25.00	0.50	126.00	2.52
田新源	1,019.00	20.38	114.00	2.28
白书强	30.00	0.60	97.00	1.94
申建强	2,015.00	40.30	84.00	1.68
刘同岭	20.00	0.40	81.00	1.62
史晓龙	19.00	0.38	78.00	1.56
官东平	18.00	0.36	70.00	1.40
王青海	14.00	0.28	68.00	1.36
宋谦	10.00	0.20	57.00	1.14
赵旭	15.00	0.30	56.00	1.12
周海忠	10.00	0.20	56.00	1.12
李利钦	10.00	0.20	56.00	1.12
李瑞敏	10.00	0.20	53.00	1.06
孙志强	1,010.00	20.20	52.00	1.04
张莉	10.00	0.20	44.00	0.88
王侠	10.00	0.20	44.00	0.88
张淑英	10.00	0.20	44.00	0.88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刘鹏飞	17.00	0.34	17.00	0.34
孙国恩	20.00	0.40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根据 2014 年 4 月 22 日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郑州水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卢凤玲、侯爱荣等 21 名新股东。2014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东按照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股权, 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000 万元。

本次股权变更后, 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于春延	684.00	13.68	1,383.4840	27.6697
徐天	368.00	7.36	419.9906	8.3998
郑州水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16.2356	8.3247
宋剑	357.00	7.14	256.10	5.1220
张建平	337.00	6.74	222.8383	4.4568
吴振鹏	270.00	5.40	171.4340	3.4287
王青海	68.00	1.36	149.4000	2.9880
张学伟	166.00	3.32	141.2480	2.8250
赵书宾	276.00	5.52	135.6200	2.7124
卢凤玲			120.0000	2.4000
王昊	128.00	2.56	92.5848	1.8517
田新源	114.00	2.28	91.0100	1.8202
赵海涛	310.00	6.20	90.5200	1.8104
裘晟	127.00	2.54	69.6860	1.3937
申建强	84.00	1.68	64.4598	1.2892
冯兴龙	126.00	2.52	63.9200	1.2784
吴爱军	193.00	3.86	60.0000	1.2000
王侠	44.00	0.88	55.2120	1.1042
侯爱荣			53.8800	1.0776
周怡平			50.0960	1.0019
白书强	97.00	1.94	50.0000	1.0000
牛照奇			48.0000	0.9600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张 莉	44.00	0.88	40.4800	0.8096
史晓龙	78.00	1.56	37.6800	0.7536
张春风			37.2880	0.7458
刘同岭	81.00	1.62	35.4800	0.7096
周海忠	56.00	1.12	35.4800	0.7096
辛明英			35.0960	0.7019
张淑英	44.00	0.88	35.0000	0.7000
袁建峰			34.0000	0.6800
王军强			33.6400	0.6728
朱 磊			32.2160	0.6443
官东平	70.00	1.40	31.8400	0.6368
宋 谦	57.00	1.14	30.0000	0.6000
芦爱勤			30.0000	0.6000
朱江伟			26.6248	0.5325
李利钦	56.00	1.12	26.0800	0.5216
李瑞敏	53.00	1.06	25.4800	0.5096
赵 旭	56.00	1.12	25.2000	0.5040
刘 超			25.1900	0.5038
孙志强	52.00	1.04	25.0000	0.5000
田春丽			25.0000	0.5000
李冀辉			25.0000	0.5000
白风培			24.8430	0.4969
刘永民			24.8430	0.4969
白会珍			24.6700	0.4934
袁金玲			23.3501	0.4670
马 斌			22.8000	0.4560
郝瑞丽			22.0000	0.4400
申宝林	376.00	7.52		
张瑞红	211.00	4.22		
刘鹏飞	17.00	0.34		
合 计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根据 2014 年 6 月 9 日股东会决议，郑州水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基准日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各股东以当日所占净资产数按 1.0186: 1 折股，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股本 5000



万元，股权结构不变，并于 2014 年 7 月 1 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1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申请股票公开转让挂牌获得全国股转公司同意，2015 年 3 月 13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郑州水务；证券代码 832006；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增发新股 1255 万股，每股发行价 3.00 元募集资金 3765 万元。本次增发对象为公司原股东、核心员工、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本次增发后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 股权比例%	变更后 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 股权比例%
于春延	1,383.4840	27.6697	1,383.4840	22.1180
徐 天	419.9906	8.3998	419.9906	6.7145
郑州水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16.2356	8.3247	416.2356	6.6544
宋 剑	256.1000	5.1220	256.1000	4.0943
张建平	222.8383	4.4568	237.8383	3.8024
吴振鹏	171.4340	3.4287	174.4340	2.7887
王青海	149.4000	2.9880	149.4000	2.3885
张学伟	141.2480	2.8250	141.2480	2.2582
赵书宾	135.6200	2.7124	135.6200	2.1682
卢风玲	120.0000	2.4000	130.0000	2.0783
王 昊	92.5848	1.8517	102.5848	1.6400
田新源	91.0100	1.8202	94.0100	1.5030
赵海涛	90.5200	1.8104	90.5200	1.4472
裘 晟	69.6860	1.3937	77.6860	1.2420
申建强	64.4598	1.2892	74.4598	1.1904
冯兴龙	63.9200	1.2784	63.9200	1.0219
吴爱军	60.0000	1.2000	68.0000	1.0871
王 侠	55.2120	1.1042	55.2120	0.8827
侯爱荣	53.8800	1.0776	53.8800	0.8614
周怡平	50.0960	1.0019	50.0960	0.8009
白书强	50.0000	1.0000	59.0000	0.9432

牛照奇	48.0000	0.9600	68.0000	1.0871
张莉	40.4800	0.8096	55.4800	0.8870
史晓龙	37.6800	0.7536	42.6800	0.6823
张春风	37.2880	0.7458	37.2880	0.5961
刘同岭	35.4800	0.7096	55.4800	0.8870
周海忠	35.4800	0.7096	59.4800	0.9509
辛明英	35.0960	0.7019	35.0960	0.5611
张淑英	35.0000	0.7000	45.0000	0.7194
袁建峰	34.0000	0.6800	34.0000	0.5436
王军强	33.6400	0.6728	39.6400	0.6337
朱磊	32.2160	0.6443	32.2160	0.5150
官东平	31.8400	0.6368	31.8400	0.5090
宋谦	30.0000	0.6000	30.0000	0.4796
芦爱勤	30.0000	0.6000	40.0000	0.6395
朱江伟	26.6248	0.5325	30.6248	0.4896
李利钦	26.0800	0.5216	28.0800	0.4489
李瑞敏	25.4800	0.5096	27.4800	0.4393
赵旭	25.2000	0.5040	35.2000	0.5627
刘超	25.1900	0.5038	35.1900	0.5626
田春丽	25.0000	0.5000	27.0000	0.4317
李冀辉	25.0000	0.5000	35.0000	0.5596
孙志强	25.0000	0.5000	35.0000	0.5596
白风培	24.8430	0.4969	49.8430	0.7969
刘永民	24.8430	0.4969	70.8430	1.1326
白会珍	24.6700	0.4934	24.6700	0.3944
袁金玲	23.3501	0.4670	38.3501	0.6131
马斌	22.8000	0.4560	25.8000	0.4125
郝瑞丽	22.0000	0.4400	66.0000	1.0552
连朝辉			60.0000	0.9592
马振方			43.0000	0.6875
吴春红			37.0000	0.5915
刘玉柱			29.0000	0.4636
白帆			25.0000	0.3997
刘登辉			13.0000	0.2078
郭世平			10.0000	0.1599
吴玉峰			10.0000	0.1599
于光辉			10.0000	0.1599
徐宗峰			10.0000	0.1599
任鹏			10.0000	0.1599
刘辉			8.0000	0.1279
李惠娟			8.0000	0.1279
杨会涛			7.0000	0.1119
焦红娜			7.0000	0.1119

常森			7.0000	0.1119
李春永			6.0000	0.0959
张安奇			6.0000	0.0959
陶伊洛			5.0000	0.0799
屈丽娟			5.0000	0.0799
孙金燕			5.0000	0.0799
冉朝辉			5.0000	0.079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	4.1567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合计	5000.0000	100.000	6255.0000	100.000

公司 2015 年 11 月 30 日起股票转让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以总股本 62,5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 25,02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7,57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于春延	1,383.4840	22.1180	1,452.6582	16.5885
张建平	237.8383	3.8024	332.9736	3.8024
宋剑	256.1000	4.0943	268.9400	3.0711
徐天	419.9906	6.7145	442.3869	5.0518
张学伟	141.2480	2.2582	148.3104	1.6936
白书强	59.0000	0.9432	93.3800	1.0663
王昊	102.5848	1.6400	142.1587	1.6234
冯兴龙	63.9200	1.0219	67.1160	0.7664
田新源	94.0100	1.5030	128.0140	1.4618
吴振鹏	174.4340	2.7887	258.2076	2.9486
赵海涛	90.5200	1.4472	117.3880	1.3405
申建强	74.4598	1.1904	104.2437	1.1904
袁晟	77.6860	1.2420	118.1124	1.3488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吴爱军	68.0000	1.0871	95.2000	1.0871
宋谦	30.0000	0.4796	37.3800	0.4269
张莉	55.4800	0.8870	77.6720	0.8870
刘同岭	55.4800	0.8870	77.6720	0.8870
王侠	55.2120	0.8827	166.8968	1.9059
王青海	149.4000	2.3885	225.1000	2.5705
史晓龙	42.6800	0.6823	59.7520	0.6823
孙志强	35.0000	0.5596	49.0000	0.5596
张淑英	45.0000	0.7194	71.4000	0.8153
张春风	37.2880	0.5961	69.8600	0.7978
朱磊	32.2160	0.5150	38.2424	0.4367
李利欣	28.0800	0.4489	39.3120	0.4489
芦爱勤	40.0000	0.6395	71.6800	0.8185
官东平	31.8400	0.5090	35.0000	0.3997
牛照奇	68.0000	1.0871	94.0800	1.0743
赵旭	35.2000	0.5627	49.3360	0.5634
周海忠	59.4800	0.9509	83.1600	0.9496
李瑞敏	27.4800	0.4393	38.4720	0.4393
郝瑞丽	66.0000	1.0552	160.8768	1.8371
田春丽	27.0000	0.4317	105.2200	1.2016
李冀辉	35.0000	0.5596	49.0000	0.5596
王军强	39.6400	0.6337	62.5800	0.7146
屈丽娟	5.0000	0.0799	19.5000	0.2227
赵书宾	135.6200	2.1682	175.6280	2.0056
马斌	25.8000	0.4125	29.1200	0.3325
袁玲	38.3501	0.6131	71.8901	0.8209
焦红娜	7.0000	0.1119	22.2600	0.2542
陶伊洛	5.0000	0.0799	9.3800	0.1071
吴玉峰	10.0000	0.1599	26.7400	0.3054
周怡平	50.0960	0.8009	70.1344	0.8009
辛明英	35.0960	0.5611	56.2576	0.6424
卢凤玲	130.0000	2.0783	136.5000	1.5588
朱江伟	30.6248	0.4896	91.0347	1.0396
袁建峰	34.0000	0.5436	46.8160	0.5346
白会诊	24.6700	0.3944	48.5380	0.5543
徐宗峰	10.0000	0.1599	28.0000	0.3197
刘超	35.1900	0.5626	33.7260	0.3851
白凤培	49.8430	0.7969	387.5802	4.4259
刘永民	70.8430	1.1326	94.9803	1.0846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侯爱荣	53.8800	0.8614	75.4320	0.8614
于光辉	10.0000	0.1599	14.0000	0.1599
郭世平	10.0000	0.1599	28.0000	0.3197
常森	7.0000	0.1119	16.8000	0.1918
李春永	6.0000	0.0959	8.4000	0.0959
刘玉柱	29.0000	0.4636	99.5120	1.1364
孙金燕	5.0000	0.0799	7.0000	0.0799
刘辉	8.0000	0.1279	11.2000	0.1279
吴春红	37.0000	0.5915	36.8200	0.4205
冉朝辉	5.0000	0.0799	7.0000	0.0799
连朝辉	60.0000	0.9592	99.1000	1.1317
马振方	43.0000	0.6875	376.3200	4.2974
刘登辉	13.0000	0.2078	18.2000	0.2078
任鹏	10.0000	0.1599	14.0000	0.1599
张安奇	6.0000	0.0959	8.4000	0.0959
李惠娟	8.0000	0.1279	31.8000	0.3631
杨会涛	7.0000	0.1119	9.8000	0.1119
白矾	25.0000	0.3997	201.4194	2.300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	4.1567	362.1200	4.135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73.0000	0.833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70.6800	0.807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66.0200	0.753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57.8000	0.6600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7994	72.0000	0.822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7994	70.8400	0.8090
郑州水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416.2356	6.6544	76.9098	0.8783
融鑫创投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1000	0.0126
梁文辉			19.5200	0.2229
张旭			14.5600	0.1663
郭青青			14.4000	0.1644
李桂云			7.0000	0.0799
董花兰			7.0000	0.0799
方旭红			0.8600	0.0098
唐平华			0.5000	0.0057
梁虹			0.1400	0.0016
张寒春			0.1400	0.0016
张剑			0.1400	0.0016
王颖娜			0.1000	0.0011
任林锋			0.1000	0.0011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合计	6,255.0000	100.0000	8,757.0000	100.000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共 91 名，持股超过 5% (含 5%)

以上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金额 (元)	持股比例%
于春延	14,526,582	14,526,582.00	16.588537
徐天	4,423,869	4,423,869.00	5.051808
合计	18,950,451	18,950,451.00	21.640345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做市商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金额 (元)	持股比例%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1,200	3,621,200.00	4.135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30,000	730,000.00	0.833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8,400	708,400.00	0.8090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00	0.822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6,800	706,800.00	0.807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60,200	660,200.00	0.753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8,000	578,000.00	0.6600
合计	7,724,600	7,724,600.00	8.8211

2017 年 6 月 29 日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于春延，张学伟，宋剑，徐天，冯兴龙，王侠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截止 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股东已经按照收购协议与花王股份完成股份交割，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254.2000	60.0000
于春延	1,452.6582	16.5885	1,089.5582	12.4421
张建平	332.9736	3.8024	153.1736	1.7492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宋剑	268.9400	3.0711	201.7400	2.3038
徐天	442.3869	5.0518	331.8869	3.7900
张学伟	148.3104	1.6936	111.3104	1.2711
白书强	93.3800	1.0663	34.3800	0.3926
王昊	142.1587	1.6234	65.7587	0.7509
冯兴龙	67.1160	0.7664	50.4160	0.5757
田新源	128.0140	1.4618	58.9140	0.6728
吴振鹏	258.2076	2.9486	2.4076	0.0275
赵海涛	117.3880	1.3405	3.3880	0.0387
申建强	104.2437	1.1904	47.9437	0.5475
裘晟	118.1124	1.3488	55.6124	0.6351
吴爱军	95.2000	1.0871	43.8000	0.5002
宋谦	37.3800	0.4269	17.1800	0.1962
张莉	77.6720	0.8870	35.7720	0.4085
刘同岭	77.6720	0.8870	33.5720	0.3834
王侠	166.8968	1.9059	14.7968	0.1690
王青海	225.1000	2.5705	102.5000	1.1705
史晓龙	59.7520	0.6823	24.2520	0.2769
孙志强	49.0000	0.5596	24.7000	0.2821
张淑英	71.4000	0.8153	38.4000	0.4385
张春风	69.8600	0.7978	30.2600	0.3456
朱磊	38.2424	0.4367	17.5424	0.2003
李利欣	39.3120	0.4489	18.1120	0.2068
芦爱勤	71.6800	0.8185	32.9800	0.3766
官东平	35.0000	0.3997	16.1000	0.1839
牛照奇	94.0800	1.0743	43.2800	0.4942
赵旭	49.3360	0.5634	22.7360	0.2596
周海忠	83.1600	0.9496	35.6600	0.4072
李瑞敏	38.4720	0.4393	17.6720	0.2018
郝瑞丽	160.8768	1.8371	30.2768	0.3457
田春丽	105.2200	1.2016	4.4200	0.0505
李冀辉	49.0000	0.5596	6.0000	0.0685
王军强	62.5800	0.7146	28.2800	0.3229
屈丽娟	19.5000	0.2227	6.5000	0.0742
赵书宾	175.6280	2.0056	80.8280	0.92300
马斌	29.1200	0.3325	11.4200	0.1304
袁金玲	71.8901	0.8209	18.7901	0.2146
焦红娜	22.2600	0.2542	10.2600	0.1172
陶伊洛	9.3800	0.1071	0.7800	0.0089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吴玉峰	26.7400	0.3054	7.8400	0.0895
周怡平	70.1344	0.8009	20.1344	0.2299
辛明英	56.2576	0.6424	25.8576	0.2953
卢凤玲	136.5000	1.5588	102.4000	1.1694
朱江伟	91.0347	1.0396	27.5347	0.3144
袁建峰	46.8160	0.5346	21.5160	0.2457
白会诊	48.5380	0.5543	19.6380	0.2243
徐宗峰	28.0000	0.3197	4.5000	0.0514
刘超	33.7260	0.3851	15.5260	0.1773
白凤培	387.5802	4.4259		
刘永民	94.9803	1.0846	43.6803	0.4988
侯爱荣	75.4320	0.8614	32.7320	0.3738
于光辉	14.0000	0.1599	6.4000	0.0731
郭世平	28.0000	0.3197	2.8000	0.0320
常森	16.8000	0.1918	7.7000	0.0879
李春永	8.4000	0.0959		
刘玉柱	99.5120	1.1364	29.0120	0.3313
孙金燕	7.0000	0.0799	3.2000	0.0365
刘辉	11.2000	0.1279		
吴春红	36.8200	0.4205	12.9200	0.1475
冉朝辉	7.0000	0.0799		
连朝辉	99.1000	1.1317	2.1000	0.0240
马振方	376.3200	4.2974	60.4600	0.6904
刘登辉	18.2000	0.2078	18.2000	0.2078
任鹏	14.0000	0.1599	3.4000	0.0388
张安奇	8.4000	0.0959	4.4000	0.0502
李惠娟	31.8000	0.3631	1.4294	0.0163
杨会涛	9.8000	0.1119		
白矾	201.4194	2.300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1200	4.135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3.0000	0.833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6800	0.807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6.0200	0.753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8000	0.6600		



股东名称	变更前出资额	变更前持有股权比例%	变更后出资额	变更后持有股权比例%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0.822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8400	0.8090		
郑州水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76.9098	0.8783		
融鑫创投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1000	0.0126		
梁文辉	19.5200	0.2229	6.6200	0.0756
张旭	14.5600	0.1663		
郭青青	14.4000	0.1644	18.1000	0.2067
李桂云	7.0000	0.0799		
董花兰	7.0000	0.0799		
方旭红	0.8600	0.0098	0.8600	0.0098
唐平华	0.5000	0.0057	0.5000	0.0057
梁虹	0.1400	0.0016		
张寒春	0.1400	0.0016	0.1400	0.0016
张剑	0.1400	0.0016		
王颖娜	0.1000	0.0011	0.1000	0.0011
任林锋	0.1000	0.0011	0.1000	0.0011
王翔			17.0000	0.1941
郑有存			6.8000	0.0777
胡炜			2.1000	0.0240
北京行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400	0.0199
魏建君			1.0000	0.0114
张广华			0.5000	0.0057
上海达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000	0.0023
林鹏云			0.1000	0.0011
任菲			0.1000	0.0011
富安康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0.1000	0.0011
合计	8,757.0000	100.0000	8,757.0000	100.0000

2017年8月17日,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股票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103号),同意公司股票交易方式

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于2017年8月21日起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

截至咨询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 （五）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 1、经营状况：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水利工程施工业务、水利水电工程管理与养护,房屋建筑、土石方及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施工业务。

##### 2、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8,757.94	28,248.35	29,663.71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5,403.88	5,625.14	2,628.98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91	1.91	1.54
资产总计	40,453.12	40,337.22	34,023.14
流动负债	22,237.08	23,326.99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22,237.08	23,326.99	21,275.87
所有者权益	18,216.05	17,010.23	12,747.28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382.16	16,240.21	12,747.28

##### 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单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30,817,996.65	246,800,067.66	287,383,650.60
长期股权投资	43,455,000.00		
固定资产	5,050,265.84	4,704,958.40	5,866,531.53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11,892.20	11,892.20	15,393.51
资产总计	341,425,989.84	358,931,330.14	343,394,009.76

流动负债	176,706,737.66	201,149,727.29	203,026,841.21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176,706,737.66	201,149,727.29	203,026,841.21
所有者权益	164,719,252.18	157,781,602.85	140,367,168.55

### 3、近两年一期经营成果（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一、营业收入	9,505.31	21,450.86	10,197.90
减：营业成本	5,428.83	13,314.12	5,674.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0	101.19	66.88
销售费用	416.54	74.19	5.04
管理费用	2,160.31	2,708.25	1,683.39
财务费用	224.72	996.44	719.69
资产减值损失	-50.49	150.79	940.17
加：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275.31	4,125.06	1,107.75
加：营业外收入	84.58	-	99.14
减：营业外支出	0.85	2.43	0.23
三、利润总额	1,359.04	4,122.63	1,206.66
减：所得税费用	294.57	608.60	259.79
四、净利润	1,064.48	3,514.03	946.87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1.21	3,490.38	946.87

### 近两年一期经营成果（单体）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一、营业收入	42,096,346.54	121,045,828.45	101,007,579.99
减：营业成本	24,600,216.73	77,733,522.43	56,018,252.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029.16	107,645.15	644,224.47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11,430,405.49	17,210,631.12	11,663,344.29
财务费用	1,887,117.18	6,140,237.08	4,891,345.84
资产减值损失	-393,859.34	206,518.35	9,432,250.00
加：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481,437.32	19,830,474.32	18,358,163.15
加：营业外收入	830,000.00		9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043.12	13,900.73	2,333.67
三、利润总额	5,303,394.20	19,816,573.59	19,305,829.48
减：所得税费用	1,032,191.04	2,427,738.89	2,590,299.14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四、净利润	4,271,203.16	17,388,834.70	16,715,530.34

以上 2016、2017 年度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2018）33050079 号备考审计报告，2018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六）咨询单位主要会计及税收政策

1、咨询单位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工程收入、销售商品收入	3%、6%、11%、17%、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 1：咨询单位下属境内子公司均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 6%、11%、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文件规定：增值税税率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于 2018 年 5 月 1 日规定增值税税率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注 2: 根据 2016 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 咨询单位 2016 年 5 月 1 日以前按照建筑和工程作业收入及服务收入的 3%及 5% 分别计缴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由计缴营业税改为计缴增值税。咨询单位建筑老项目等按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按应税收入的 3%计算增值税应纳税额。

### 3、税收优惠

咨询单位 2015 年 11 月 16 日获得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从 2015 年开始执行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 期限 3 年。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满 3 年, 新的证书暂未发放, 故郑州水务于 2018 年开始执行 25%的所得税率, 子公司继续执行 25%的所得税率。

#### (七) 委托人与咨询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为咨询单位的股东。

## 二、咨询目的

为满足委托人拟了解企业价值的需要, 提供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咨询意见。

本咨询业务无对应经济行为, 亦未取得有关经济行为文件。

## 三、咨询对象和咨询范围

(一) 咨询对象为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咨询范围为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咨询基准日未经审计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合并报表具体内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287,579,398.02
其中：货币资金	13,502,121.73
应收票据	600,000.00
应收账款	128,146,638.83
预付帐款	5,154,901.05
其他应收款	27,865,934.16
存货	110,317,036.53
其他流动资产	1,992,765.72
非流动资产：	116,951,848.7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50,000.00
固定资产	54,038,806.56
无形资产	19,07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3,970.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00,000.00
资产总额	404,531,246.81
流动负债：	222,370,794.40
其中：短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69,988,372.28
预收款项	4,346,183.35
应付职工薪酬	565,634.23
应交税费	6,340,605.70
其他应付款	91,129,998.84
负债总额	222,370,794.40
净资产	182,160,452.41

单体报表具体内容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230,817,996.65
其中：货币资金	12,635,038.79
应收票据	400,000.00
应收账款	83,582,122.39
预付帐款	4,372,965.17
其他应收款	19,542,750.01
存货	96,545,687.49

其他流动资产	1,992,765.72
非流动资产:	110,607,993.19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50,000.00
固定资产	5,050,265.84
无形资产	11,89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0,83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00,000.00
资产总额	341,425,989.84
流动负债:	176,706,737.66
其中: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5,335,090.88
预收款项	1,144,618.35
应付职工薪酬	-
应交税费	5,528,920.88
其他应付款	84,698,107.55
负债总额	176,706,737.66
净资产	164,719,252.18

本次纳入咨询范围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与经济行为涉及的咨询对象和咨询范围一致, 咨询基准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除上述咨询范围内的资产与负债, 咨询单位承诺无其他账外资产及负债。

### (三) 咨询范围内主要资产概况

#### 1、长期投资概况:

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2 户, 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投资比例	经营情况
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3,300.00	100%	正常
河南省正大环境科技咨询工程有限公司	1,045.50	51%	正常
合计	4,345.50		

#### 2、实物资产概况:

咨询范围内的实物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等。流动资产存货包括 PCP 管道、钢管件及已完工

未结算项目等。郑州水务实物资产存放于郑州市货栈街 22 号及各项目现场；辉龙管业实物资产存放于荥阳市城关乡洪界村一组；正大环境实物资产存放于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56 号。

截至咨询基准日，上述房屋建筑物保养及设备运行状态良好。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概况：

可供出售资产账面金额 13,250,000.00 元，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对象为河南龙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4.17%。

### 4、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46,800,000.00 元，为预付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根据郑州水务与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龙铝业公司）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出资成立辉龙管业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其中：郑州水务公司以货币出资，占比 54.9284%，辉龙铝业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等实物资产出资，占比 45.0716%。其中实物资产为：位于郑州荥阳五龙产业集聚区的一宗面积为 95665.8 平方米的工业土地使用权以及地上附着的 2 栋厂房。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实际出资情况为郑州水务公司累计货币出资 3300 万元，上述实物资产过户手续尚未办妥。辉龙管业公司已处于生产经营状态，实际使用上述实物资产。根据郑州水务公司与辉龙铝业公司签订的转让协议，郑州水务公司以人民币 4,680 万元收购辉龙铝业公司名义持有的全部辉龙管业公司股权。鉴于尚未完成土地等实物资产过户手续，故上述款项实际的交易标的为土地等实物资



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郑州水务公司已经履行约定，付讫该笔款项，实际持有辉龙管业公司 100% 股权。

郑州水务于咨询基准日的经营场所郑州市货栈街 22 号为水利局无偿提供郑州水务使用。

#### 四、价值类型

本咨询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根据本次咨询目的、市场条件、咨询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咨询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强迫的情况下，咨询对象在咨询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咨询基准日

咨询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咨询基准日的理由是：

根据咨询目的由委托人确定咨询基准日。

本次咨询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咨询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六、咨询依据

##### （一） 经济行为依据

1、咨询委托合同。

#####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 号）；

- 2、《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538 号);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0 号);
- 6、《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36 号】;
- 7、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 32 号】;
- 8、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三) 权属依据

- 1、相关批准文件、合同等;
- 2、其他权属证明资料。

### (四) 取价依据

- 1、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执行的咨询基准日贷款利率，五年以上贷款利率为：4.90%;
- 2、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
- 3、委托人提供的其他与咨询有关的资料;
- 4、咨询人员收集的各类与咨询相关的佐证资料;
- 5、被咨询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申报明细表》及预测说明;
- 6、wind 资讯金融终端;

7、委托人与被咨询单位共同撰写的《企业关于咨询的有关事项说明》。

## 七、咨询方法

结合本次咨询目的及咨询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进行价值估算。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咨询单位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咨询对象价值的测算方法。

由于本次咨询母公司和子公司辉龙管业的业务均与水利工程施工有关，相关性较强，故采用合并收益法；正大环境的主营业务为环保工程和环评服务，与郑州水务和辉龙管业没有直接业务联系，且其为 2017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存在少数股东权益，因此本次咨询通过报表分析法按照持股比例确定其估值金额后加回。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和其控股子公司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另一股东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 4680 万元收购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45.0716% 的全部股权。截至咨询基准日，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将 4680 万元股权收购款全部支付给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但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咨询假设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100% 控股，并不再考虑相关的交易成本。

郑州水务高新企业认证于 2017 年到期，截至咨询基准日，咨询

人员未取得郑州水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证明材料，本次咨询按照2018年及以后年度郑州水务不享受所得税优惠预测，所得税率为25%。

### （一）收益法模型

根据咨询单位的资本结构和可预计的未来资本结构的变化，结合本次咨询目的，结合本次咨询目的和咨询对象，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确定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加上企业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得到企业整体价值，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

付息债务是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带息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自由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自由现金流量（终值）现值

### （二）预测期

咨询单位于2006年成立，主营业务方向稳定，运营状况比较平稳，且该行业处于成熟稳定的运营周期内，故明确的预测期选取确定到2022年。

### （三）收益年限的确定及其理由

由于咨询单位的运行比较稳定，企业经营依托的主要客户资源和

人员稳定，企业经营所依托的主要经营性资产通过常规的维修，可保持长时间的运行，其他未发现企业经营方面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 （四）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企业自由现金流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扣除税务影响后) — 资本性支出 — 净营运资金变动

税后净利润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管理费用 — 营业费用 — 财务费用 — 资产减值损失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 所得税费用

#### （五）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测算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确定 (WACC)

计算公式为：

$$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K_d \times (1-T)$$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D/E$ ：根据市场价值估计的企业的目标债务与股权比率

$T$ ：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即：

$$K_e = R_f + \beta L \times (R_m - R_f) + RC$$

$$=Rf1 + \beta L \times MRP + RC$$

式中： Ke: 权益资本成本；

Rf1: 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beta L$ :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m: 市场预期收益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R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六）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测算未包括的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效益的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是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负债。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视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测算。

#### （七）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咨询基准日咨询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咨询单位的付息债务为短期借款。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测算额。

### 八、咨询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公司首先向委托人了解了咨询目的和咨询基准日，明确咨询对象及范围，经咨询人员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

分析与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咨询委托合同。

咨询人员随后对委托人填报的历史经营状况和未来收益预测进行调查，通过询问、抽查等方式，获取咨询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并对以下内容加以了解：

- （一）咨询对象现状；
- （二）咨询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
- （三）咨询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 （四）咨询对象最近几年存贷款规模、存贷款利息率、管理费用、占用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 （五）咨询对象未来几年的经营规划以及经营策略；
- （六）咨询对象主要竞争者的简况，行业发展及地位；
- （七）咨询对象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咨询人员根据咨询业务的需要开展独立的市场调研，收集相关的信息资料，并进行必要筛选、分析、归纳和整理，并根据咨询对象、价值类型、咨询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测算方法；根据所选用的测算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测算结果。

咨询人员对初步测算结果进行综合，确定最终咨询结论。咨询人员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咨询报告。咨询报告经本公司三级复核，在与委托人和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咨询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的沟通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咨询报告。

## 九、咨询假设

### （一）一般假设与限制条件

1、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2、继续使用假设：是指处于使用中的咨询单位资产在产权发生变动后，将按其现行用途及方式继续使用下去。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咨询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不考虑本次咨询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4、外部环境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的地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定咨询单位管理当局对企业经营负责地履行义务，并称职地对有关资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咨询单位在经营过程中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6、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咨询结论的影响。

### （二）特殊假设与限制条件

1、假设咨询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



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咨询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

3、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准，假定收支均匀发生。

4、未来收益的预测基于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5、郑州水务高新企业认证于 2017 年到期，截至咨询基准日，咨询人员未取得郑州水务通过高新企业认证的证明材料，本次咨询按照 2018 年及以后年度郑州水务不享受所得税优惠预测，所得税率为 25%。

6、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和其控股子公司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另一股东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 4680 万元收购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45.0716%的全部股权。截至咨询基准日，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将 4680 万元股权收购款全部支付给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但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咨询假设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100%控股，并不再考虑相关的交易成本。

## 十、咨询结论

经收益法测算，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本次咨询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测算额为大写人民币肆亿陆仟捌佰万元整（RMB 46,800.00 万元）。

##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一) 截至咨询基准日, 辉龙管业所属的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产证, 本次咨询未考虑上述事项对咨询结果的影响。

(二)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和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 4680 万元收购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 45.0716% 的全部股权, 河南辉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用于出资的工业建设用地及房产产权变更过户至郑州辉龙管业有限公司名下。截至咨询基准日, 产权变更尚未完成。

(三) 对未来年度的收入的预测是建立在委托人提供的收入预测的基础上的, 如未来年度收入与预测数不相符时, 该咨询结果应根据未来实际的收入进行相应的调整。

(四) 截至咨询基准日, 郑州水务向郑州银行二里岗支行借款合计 3000 万元, 于 2019 年 2 月 7 日到期, 为担保借款; 向交通银行南阳北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 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到期, 截至咨询报告日, 该笔借款已清偿。

截至咨询报告日, 交通银行南阳北路支行借款已还清。

(五) 咨询工作人员对咨询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 但不不对咨询对象的法律权属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六) 咨询结论中不考虑控股股权或少数股权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也没有考虑流动性因素引起的折价。

(七) 本咨询结论与委估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增减变动，咨询报告中没有考虑由此引起咨询单位有关纳税义务的变化对咨询结论的影响。

(八) 对咨询对象可能存在的影响咨询结果的有关瑕疵事项，在委托人和咨询企业未做特殊说明，而咨询人员根据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咨询机构和咨询人员不承担相应责任。

以上特别事项提请咨询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 十二、 咨询报告使用限制

(一) 本咨询报告使用范围：

1、本咨询报告只能由咨询报告载明的委托人或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使用。

2、本咨询报告只能用于咨询报告载明的咨询目的和用途。

3、本咨询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咨询机构或与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本咨询报告咨询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咨询基准日至2018年12月30日止。本咨询报告所揭示的咨询结论仅对咨询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通常，只有当咨询基准日与经济行为实现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咨询报告。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咨询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咨询报告的，咨询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咨询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咨询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咨询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咨询报告的使用人。

(四) 咨询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咨询结论。咨询结论不等同于咨询对象可实现价格，咨询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咨询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 十三、 咨询报告日

本咨询报告日：2018年8月27日。

(以下无正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迎勋路168号16楼

邮编：200011

传真：021-63767768

电话：021-63788398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 附件：

除特别注明的外，其余均为复印件

- 1、委托人及被咨询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2、委托人及被咨询单位承诺函。